



新华社主管主办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

新华网网址: http://www.xinhuanet.com



中国证券报微信号

xhszzb



中国证券报 App

中国证券报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更多即时资讯请登录中证网 www.cs.com.cn ● ● 更多理财信息请登录金牛理财网 www.jnlc.com

A叠 / 新闻 40版
B叠 / 信息披露 172版
本期 212版 总第 7480期
2019年4月24日 星期三



中国证券报微博



金牛理财网微博

jinniulicai

韩正强调推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迈上新台阶

海南要在自贸试验区建设上实现新作为

□据新华社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组长韩正22日主持召开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并讲话。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重要指示精神,审议有关文件,研究部署2019年重

点工作。

韩正表示,过去一年,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有关部门和海南省共同努力,推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展现新面貌、迈上新台阶。

韩正强调,要结合海南发展定位,发挥独特优势,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在自贸试验区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重点功能平台建设积极推进。下一步,要抓住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着力打牢发展基础,不断

提升人流、物流、商品流、资金流,推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展现新面貌、迈上新台阶。



证券法修订草案设科创板注册制专节

对科创板发行股票条件、注册程序、监督检查等基础制度作出规定

□新华社电

证券法修订草案三审稿日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修订草案中新增了“科创板注册制的特别规定”专节,并对科创板发行股票的条件、注册程序、监督检查等基础制度作出了规定。

修订草案首先明确,“对拟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股票、存托凭证的公开发行,实行注册制,其发行注册适用本节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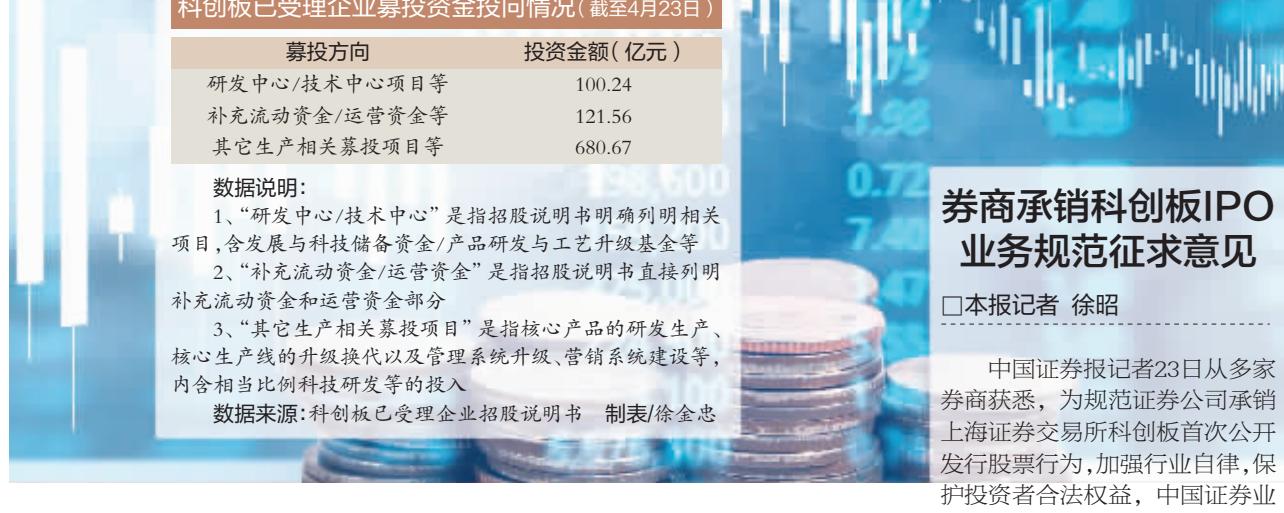
修订草案规定了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包括: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结构,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等。

修订草案规定,证券交易所受理公开发行证券并上市申请,审核并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督促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内容。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应当将审核意见及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报送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注册,并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在二十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同意注册的决定。

修订草案还对监督检查制度作出了规定: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已作出的证券注册决定,发现不符合法定条件或者法定程序,尚未发行的,停止发行;已经发行的,可以责令发行人回购证券,或者责令负有责任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回证券。

我国现行股票发行制度实行的是核准制。为配合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根据国务院提出的议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通过了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2018年2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又作出决定,将上述授权期限延长至2020年2月29日。今年3月1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随后发布系列规则,科创板试点注册制的相关制度规则准备就绪。目前,注册制试点改革已进入实质推进阶段。

据介绍,鉴于注册制改革仍处于试点阶段,经过实践,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再上升为法律制度,更为稳妥。因此,在此次审议稿中根据现阶段试点情况对科创板注册制作出特别规定。



受理申请90家 发出首轮问询72家

上交所:科创板申报企业具备较强科创属性和良好成长性

□本报记者 周松林

上海证券交易所4月23日披露,自3月18日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系统正式开始接受科创板发行上市申请以来,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按照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基本要求,对发行人提交的申请文件进行认真审核。截至4月23日,共计受理企业申请90家,已发出首轮问询72家。已有3家企业提交了首轮问询回复。

从受理情况看,科创板申报企业体现出以下特点:一是行业较为集中。总体上属于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集中在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和高端装备等产业。二是能够反映现阶段我国科技创新企业整体现状。总体而言,当前我国科技创新企业大多处于爬坡过坎阶段,有一定的科技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优势,科技创新处于跑腿和并跑阶段的企业多,处于领跑阶段特别是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企业少。三是申报企业总体上具备较强的科创属性。绝大多数企业主要依靠核

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研发投入远超过境内市场其他板块。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年)为例,受理的科创企业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平均为11%,最高的达56%,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达到33%。四是具有良好的成长性。受理的科创企业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平均为42%,超过50%的有22家,其中超过100%的有7家;最近一年,平均净利润1.23亿元,最高的为37.17亿元。

相关发行人和中介机构收到首轮问询后,正在抓紧准备首轮问询回复。上交所表示,下一阶段,将把着力提高申报企业信息披露质量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在继续做好常态化的发行上市申请受理和首轮问询基础上,集中力量审核已问询企业的首轮问询回复,根据回复的质量情况开展第二轮甚至多轮问询,问询回复情况将向市场公开。审核问询结束后,将严格按照规则和程序规定,及时召开审核会议形成初步审核意见,组织召开上市委会议审核,报送证监会注册,确保科创板平稳、顺利推出。

券商承销科创板IPO业务规范征求意见

□本报记者 徐昭

中国证券报记者23日从多家券商获悉,为规范证券公司承销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行为,加强行业自律,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中国证券业协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制定《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范》),并下发给相关券商征求意见。

《承销业务规范》是针对承销商在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路演推介、询价定价、发行簿记、发行配售、撰写和出具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等业务环节的专项自律规则,在增强价格形成机制市场化的基础上,规范和细化了承销业务操作流程,进一步推动承销商、网下投资者等市场主体归位尽责。

《承销业务规范》的起草思路主要包括五方面。

一是加强对承销机构的内部控制规范。承销商应当构建分工合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有效监督的投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体系,控制业务风险,做实质质部门的职责,提升内控的有效性。

二是加强对推介和销售工作管理的规范。(下转A02版)

科创板受理企业900亿元募投大起底

□本报记者 徐金忠

截至4月23日,上交所科创板受理企业已达90家,拟融资总额已突破900亿元。中国证券报记者统计发现,在这些企业的募投项目中,募资主要用于扩展产能、升级技术、完善管理等。对科创板已受理企业,技术研发等募投项目备受关注。统计发现,这些企业用于研发中心/技术中心项目及用于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等的募投资金约100亿元。在其余用于公司核心产品研发生产、生产线升级换代及管理系统升级等的数百亿募投资金中,也有相当比例资金投向科技创新等方面,显示出科创板企业“含金量”。

百亿元投入技术研发

数据显示,截至4月23日,90家科创板受理企业募投资金用途中,补充流动资金/运营资金也是重要类目,共计有46家企业在募投项目中有相关项目,合计金额达121.56亿元,占比约13.47%。此外,还有3家企业募资拟偿还银行贷款,涉及金额6.16亿元。(下转A02版)

另外,在这些企业的融资中,还有约121.56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运营资金。业内人士认为,上述企业募资补充流动资金,未违反科创板相关法律法规。此类企业多属成长型企业,营收稳定性有待提高,对流动资金需求比较大。但是,将募资用于补充流动性资金的现象,需监管部门和投资者注意。

事实上,在90家科创板已受理企业募投项目中,有很多产研结合项目,其中也有相当数量的资金将被用于产品和技术研发等。这显示出,科创板已受理企业的“含金量”。

中国证券报记者统计发现,在90家科创板受理企业募投资金用途中,补充流动资金/运营资金也是重要类目,共计有46家企业在募投项目中有相关项目,合计金额达121.56亿元,占比约13.47%。此外,还有3家企业募资拟偿还银行贷款,涉及金额6.16亿元。(下转A02版)

针对IPO超100亿元、再融资超200亿元项目
证监会:符合条件可联合保荐

□本报记者 徐昭

4月23日晚间,证监会发布《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发行规模达到一定数量实行联合保荐的相关标准》称,为充分发挥联合保荐的积极性作用,提高保荐工作质量,结合发行审核实践,融资金额超过100亿元的IPO项目、融资金额超过200亿元的再融资项目可以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实行联合保荐。

有关部门正研究制定支持民企改革发展相关文件

□本报记者 刘丽靓

中国证券报记者日前获悉,围绕融资难融资贵、减轻负担、公平竞争等重点问题,有关部门正研究制定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相关文件,将明确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的规范化机制,切实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

业内人士表示,激发经济活力重心在于激活民企,关键落脚点是帮助民企越过市场、融资和转型“三座大山”。“定向降准”可能性正逐渐上升,在落实更大规模减税降费的同时,应进一步放松管制、打破垄断,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更广阔空间和更有利环境。

民企融资状况仍待改善

央行最新数据显示,一季度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增加4.48万亿元,其中,短期贷款增加1.05万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2.57万亿元,票据融资增加7833亿元。不过,民企融资状况有待进一步改善。海通证券数据显示,一季度信用债新增违约主体18家,4月新增2家。分企业性质看,2019年一季度末,民企信用债累计违约率约为5.1%,较去年一季度末及年末分别上升约3.5和1.2个百分点。

中国企业文化研究会课题组22日发布的《民营大企业发展情况调查》报告显示,一是民营大企业对今年发展形势预判总体持中性趋稳偏好的看法。二是扶持民企发展各重大部署均在落实过程中,落实成效有较大差异。三是人的因素从内部与外部共同制约企业发展。一方面,人才支撑不足是企业发展内部关键短板;另一方面,人力成本上升是阻碍企业发展外部突出因素。四是减负是民企普遍性政策诉求。五是民企融资问题,一方面,被调查民营大企业感到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有所缓解的比例不足四成;另一方面,有近3/4企业希望政府能加大金融支持力度,说明民企对融资支持有着迫切需求。

多措并举缓解民企困境

为缓解民营、小微企业融资困境,今年以来,一系列政策利好持续发力。多家研究机构预计央行会着力改善政策传导效率,为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定向降准”可能性正逐渐上升。

海通证券分析师姜超表示,激发经济活力重心在于激活民企,关键落脚点是帮助民企依次越过“三座大山”:一是移走融资的“高山”,主要通过疏通货币渠道、发展直接融资实现,效果是改善企业现金流量表,帮助做大资产负债表;二是跨跃转型的“火山”,主要通过减轻税费负担、降低原材料成本实现,效果是改善企业损益表成本费用部分,帮助改善企业现金流量;三是融化市场的“冰山”,主要通过秉持竞争中性、放松进入管制实现,效果是改善企业损益表收入、毛利部分,帮助企业做大资产负债表。

中国企业联合会研究部研究员刘兴国表示,针对民企发展困境应以下几方面着力。一是加快落实竞争中立,实现所有制中性。二是完善金融服务体系,加快金融与资本市场发展。三是建立健全服务民企发展的社会支撑体系。四是促进民企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A02 财经要闻

深交所与泰交所建立中小企业跨境服务机制

4月23日,首届中泰资本市场合作研讨会在泰国曼谷成功举行。本届研讨会由深圳证券交易所、泰国证券交易所、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举办。深交所理事长吴利军、泰交所董事长柴雅瓦特·威布尔斯瓦兹迪、总裁帕坤·佩塔赛瓦柴、工银泰国董事长李志刚以及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泰国证监会等政府机构代表出席活动,逾100名金融机构和泰国特色企业代表参加相关研讨。